

中国共产党晋中学院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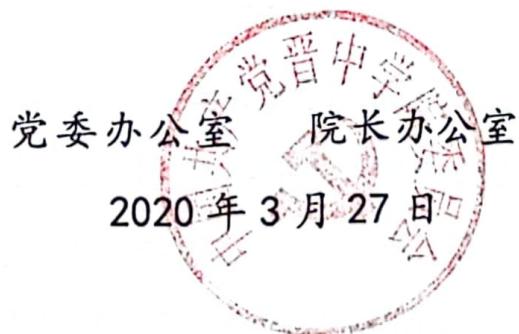
办公室文件

党办字〔2020〕11号

关于印发《晋中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单位：

《晋中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已经2020年第9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贯彻落实。



晋中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推进学校课程思政改革，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作用，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将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有机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提升课程思政育人实效，我校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在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紧紧围绕“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主渠道作用，深入挖掘通识课程、专业课程及各教学环节育人功能，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新格局，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总体目标

强化立德树人目标，坚持正确办学方向，着力推动全面加强课程思政建设。做好整体设计，根据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科学合理设计思想政治教育内容。强化每一位教师的立德树人意识，在每一门课程中有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在持续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质量的基础上，推动每门课都要

“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与思政课形成协同效应。推出一批育人效果显著的精品课程，打造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堂，选树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结合专业特点全面融入思政教育，共同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新局面。

三、基本任务

通过试点先行、逐步推广，有序推进的方针，将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国情怀、民族精神、人文关怀、创新思想等融入专业学科，逐步实现各类课程全部融入思政元素，推动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如鸟之两翼、车之双轮协调前行；在继续巩固思政课程主渠道主阵地作用的基础上，推动课程思政广覆盖，赋予专业课程价值引领的重任，并进一步提升和改善各种专业学科的育人成效，形成具有晋中学院特色的课程思政育人体系。

（一）挖掘各类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全面融入到课程教学中

1.增强通识教育课程育人功能

根据不同学科性质和专业特点进行思政元素的挖掘。哲学社会科学类通识课程要注重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重视价值引领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引导学生立德成人、立志成才，树立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增强学生的“四个自信”，使学生成为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时代青年。自然科学类通识课程要注重培育科学精神、创新精神、工匠精神，把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渗透到专业课教学中，以防控新

冠病毒疫情为契机，引导学生增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意识，明确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责任担当。人文艺术类通识课程要注重培育高尚的文化素养、健康的审美情趣、乐观的生活态度，注重把爱国主义、民族情怀渗透到课程教学中，帮助学生树立起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体育类课程要注重培养学生坚强的意志、坚毅的品格，引导学生发展健全人格，弘扬体育精神。

2.发挥专业课程育人作用

在专业课教学过程中，结合专业学科领域特点，通过讲解“中国科技”、“中国制造”、“中国速度”、“中国能力”、“中国特色”等中国故事，将价值导向与知识传授相融合，突出培养学生求真务实、实践创新、精益求精的精神，培养学生踏实严谨、追求卓越、勇于担当的优秀品质，进一步坚定学生的“四个自信”。在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中，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厚植爱国主义情怀，把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自觉融入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奋斗之中。

（二）开发具有思政元素和德育元素的特色课程

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开设山西红色文化、晋商精神等相关选修课程，激发学生的爱国主义情感和民族自豪感、自信心。充分发挥“晋中生态文化研究中心”的优势，开设非物质文化遗产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课程，激发学生传承民族文化、弘扬民族精神的历史责任与担当。

（三）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在课程教学组织实施、课程建设、课程质量评价体系建设中，将“价值引领”功能的增强和发挥作为首要因素；在教学过程管理和质量评价中将“价值引领”作为一个重要监测指标。从源头、过程和目标上强化所有课程融入思想政治教育理念，并在教学建设、运行和管理等环节中落到实处。在课程教学大纲、教学设计等重要教学文件的审定中要考量“知识传授、能力提升和价值引领”同步提升的实现度；在精品课程、示范课程的遴选立项、评比和验收中设置“价值引领”或“思想政治教育功能”指标；在课程评价标准(含学生评教、督导评课、同行听课等)的制定中设置“价值引领”观测点。

(四)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1. 加强教师培育与培训

首先，转变教师重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轻价值引领的观念。引导广大教师明确“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树立“课程思政”的理念，以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为目标，实现思想性、理论性、知识性的有机结合。其次，采用学科组讨论、教材教案编写、集体备课、学科带头人引领等手段，提高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运用入职培训、专题培训、专业研讨等方式，提高教师课程思政教学技能，推进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工作。第三，有计划地组织思政课教师、专业课教师与相关专家集体备课、共同听课，对课程内容、形式、育人效果等加强探讨研究，使每位教师都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并把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融入到教育教学过程之中，增强思想政治教育的亲和力、感染力。

2.发挥思政教学团队和课程思政骨干教师示范作用

充分利用学校思想政治教育优质资源，发挥思政课的引领辐射作用，由思政课教师、课程思政骨干教师与各教学学院对接，协助各教学学院谋划“课程思政”课程的思政元素挖掘，发挥在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改革中的示范作用。

四、工作安排

(一) 注重课堂育人实效，稳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根据“课程思政”改革思路，推进课程思政立项建设，推出一批充满思政元素、发挥思政功能、育人效果显著的精品课程，打造一批精品课程思政示范课堂，选树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和教学团队。力求“课程思政”元素全面融入专业教育，涵盖所有课程，体现在每个教学环节，实现价值引领作用。

1.专业课程全部实施课程思政

全校所有专业课均要实施课程思政，在各类专业课程中深入挖掘思政元素和德育元素，形成“课程门门有思政，教师人人讲育人”的育人局面。每个教学学院培育并树立 2-3 门课程思政的标杆课程。

2.修订课程教学大纲

完善现有课程教学大纲，在教学目标中增加“课程思政”目标，并根据“课程思政”目标设计相应教学环节。在教学团队、课程

内容、教学组织、教学方法、实践教学等环节明确思想政治教育的融入点。形成一体化反映课程教学大纲、课程教学方法等思政内容的教案和教学文档。

3.制作新课件(新教案)

根据新修订的教学大纲制作能体现课程思政特点的新课件(新教案)。

4.形成典型案例

总结“课程思政”教学过程中成效好、反响佳的教学案例，形成参考性强、推广价值高的典型案例，为推进课程思政工作提供借鉴。

5.组织课程思政的说课展示

由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牵头，组织各学院进行课程思政课程的说课展示活动，各教学学院选择一到两门课在全校进行展示。说课展示优秀者，参照教学活动绩效计算办法执行。

6.课程思政视频录制。

各教学学院组织教师每学期录制 5-10 个蕴含课程思政的教学视频，每个视频 5-15 分钟。视频要突出体现课程思政理念和思政元素的渗透。

7.产出一批教学成果

各教学学院鼓励教师进行“课程思政”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形成一批课程思政的教学成果。

8.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建设

按照“课程思政”建设的要求，加强教学团队建设，建立团队教师的培养机制，参与“课程思政”的推进、交流活动，开展相关教学研讨活动。

（二）开发“课程思政”新课程

在全校范围内开发“课程思政”公选课，包括“课程思政”的思政类公选课、文化类公选课、带有地域特色或者学校特点的公选课。讲好中国故事、山西故事、晋中故事，增强学生的“四个自信”和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和行动认同。同时录制一批“课程思政”公选课、打造“课程思政”精品课。

（三）开展课程思政的立项建设

为更好地鼓励各教学学院实施课程思政的积极性，学校拟于 2020-2022 年设置校级课程思政建设项目，每年约 20 项，并对立项的项目给予 1-2 万元的经费资助。

五、实施保障

（一）组织保障

学校高度重视，建立健全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成立课程思政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校党委书记和校长担任，副组长由分管思政工作的党委副书记和分管教学工作的副校长担任。教务处、党委宣传部、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和思想政治理论教学研究部各部门负责人及各教学学院书记、院长为课程思政工作领导组成员。课程思政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课程思政工作，统筹推进学校课程

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各教学学院成立以党总支书记、院长为组长的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小组，领导和组织各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的开展和推进。要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教务处、党委宣传部、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和思想政治理论教学研究部等部门互相协同的课程思政工作机制，研究共性问题，提出解决措施，确保课程思政工作落到实处。

（二）经费保障

学校设立专项经费保障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的稳步推进。以项目形式对课程思政工作提供资助。加强对专项经费的使用监管，杜绝挤占、挪用专项经费。

（三）加强考核评估

健全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的考核评价体系，推动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制度化建设，着力形成课程思政试点的经验做法。在各级各类教学竞赛中将课程思政纳入基本考察点。对于组织开展课程思政工作成效突出的教学学院和个人给予奖励。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情况和课程思政效果作为教师考核评价、岗位聘用、评优奖励、选拔培训、职称晋升的重要依据。此外，将教学学院推进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成效纳入学院年度教学考评工作。

六、本实施方案自颁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2022年3月27日